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

承辦人：張雅淑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27208889)轉1045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yashu109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76063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麥迪森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回收「"麥迪森"得視隆眼藥水0.1% D esalone Eye Drops 0.1% "MEDICINE"（衛署藥製字第057 904號）」（批號5196903、5196904、5196B05、5196B06、5197601、5197602、5197A03及5197A04）藥品一案，惠請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7年8月30日FDA藥字第107003065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藥品批號5197601於第12個月持續安定性試驗發現主成分Dexamethasone含量與規格不符，故啟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，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，請貴機構配合案內產品下架回收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臺北市藥師公會等相關公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內湖翰林眼科診所、梁如蘭眼科診所、英屬維京群島商躍獅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劉達昌眼科診所、鄭眼科診所、師大藥局、湯眼科診所、余自興眼科診所、瑞光眼科診所、孫劍鴻眼科診所、康喬諾貝爾診所、蔡瑞芳眼科診所、松山信



合美眼科診所、躍獅京華藥局、躍獅南門藥局、躍獅景新藥局、躍獅新芳藥局、
躍獅木柵藥局、新永春藥局、德惠藥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西藥
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

2018-09-06
14:35:52

裝



訂

線